

江陽文史資料

第七輯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瀘州市市中區委員會
文史資料工作委員會編

江陽文史資料

第七輯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瀘州市市中區委員會
文史資料工作委員會編

封面题字:刘启柏

江阳文史资料 第七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四川省泸州市市中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 编

印刷单位:泸州市市中区中联激光印制厂

出版日期:一九九三年十一月第一次印刷

准印证字号:泸市文新出图(1993)字第 096 号

出版单位通讯处: 邮编 646000

详细地址:四川省泸州市市府路市中区政协

¥25.00

《江阳文史资料》编辑部

编辑主管:金中良

主 编:刘启柏

副 主 编:李尔加 徐祖贵 赵永康

责任编辑:杜友谊 刘志翔

目 录

泸州历史沿革考述.....	李世荣(1)
泸州市行政区划演变概况.....	刘华林(6)
泸州市撤区并乡建镇调整区划概况	刘志翔(18)
泸州市人口普查资料摘要辑录	刘志翔(20)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泸州市委员会简介	
.....	民革泸州市委(26)
中国民主同盟泸州市委员会简介	民盟泸州市委(32)
中国民主建国会泸州市委员会简介	民建泸州市委(45)
中国致公党泸州市工作委员会简介	致公党泸州工委(58)
九三学社泸州市委员会简介	九三学社泸州市委(65)
泸州市工商业联合会简介	泸州市工商联(74)
泸州市红十字会简史	岑龙柱(90)
《泸州日报》报业史.....	徐业尹(102)
“输新社”与“春晓社”.....	易润生(126)
民国时期泸州的保险业.....	梁心纯(135)
人民币在泸州首次发行.....	梁心纯(144)
西南联营商场及乡村服务组.....	朱花朝(148)
泸州市中区个体经济概况.....	余 跃(154)
泸州交通机械厂 40 年简况	陈鑫明(165)
四川泸州江阳曲酒厂发展史	裴世惠、许建奉(172)
尹崇荣两获专利.....	刘启柏(184)
泸州广播电视今昔.....	张良夫(187)

泸州市园艺科学研究所四十年的科学研究成就	高永扬(193)
泸州钟鼓楼	王鹤雏(210)
泸州辛亥革命纪念碑	李克猷(214)
泸州市烈士陵园概况	包润民(222)
泸州市南寿山墓园	周光荣(230)
附： 诗词选刊	
纪念毛泽东诞辰百周年(二首)	刘朝彬(5)
管驿嘴	周又生(17)
毛主席诞辰一百周年纪念	彭继莹(44)
名酒节桂飘香、泸州亿元乡	吴陵、文石(57)
咏泸州(三首)	刘元兴(73)
十年改革颂泸州	钱伯亚(89)
泸州评为全国十佳卫生城市赞	余安中(101)
四川颂	唐克昌(125)
访朱德在泸业迹陈列馆	杜宇笙(134)
观玉蟾《流民图》抒感、泸隆铁路通车	李光郁、梁心纯(143)
泸州沱江大桥、泸州长江大桥	温翰楨、李韵(147)
耕牛赞、榻榻米	夏昊、刘启柏(164)
漫步滨江路、咏泸州滨江路	砚耕、朱抚季(171)
张坝桂元林	李韵(209)
中秋寄台湾	杜宇笙(213)
浪淘沙·雨中登龙透关	李添能(229)

1993年11月30日

泸州历史沿革考述

李世荣

江阳地望

古代江阳，地处我国西陲，位于四川盆地南缘褶皱地带区。境内长江与雒水（今沱江，古为湔水、枝江）、纳水（今永宁河）、涪江（今长宁河）、安乐水（今赤水河）纵横交错，是蜀南通往滇东黔北水陆门户之地，约在七千万年以前，是一个内陆湖，在巴湖的境内，后来湖台上升，湖水干涸，形成陆地，以叙永县为盆地与山地的分界线，（叙永县东北为盆地、西南高山重迭）。在叙永县的地层中，发现有史前的东方恐龙化石，从古蔺县裸露的岩壁中发现有古人类化石证明，早在原始氏族社会时期，今泸州地区已有人类存在和活动；周武王十三年（公元前 1122 年），武王灭纣，实得巴蜀之地，这里成为周天子的一块幅员广阔的封地；春秋晚期，江汉平原一带的巴人西迁，进入今四川东部和泸州地区。本籍庸、卢、彭、濮等土著民族，逐渐的融合于巴族。巴族在今川东地区建了以部落联盟为基础的奴隶制国家——巴国，与今川西地区的蜀国并称巴蜀。周慎王五年（—316 年），巴蜀相攻，巴求救于秦，秦遣张仪、司马错伐蜀，灭之，仪贪巴国之富，还师兼灭巴国，俘巴王。周赧王元年（—314 年），秦惠王立巴郡，今泸州地区也与巴国一起成为秦国的郡县之地。秦王朝为了开发巴蜀之地，从秦惠王到秦始皇的一百多年里，向巴蜀地区大批移民，成千上万的中原

人，来到巴郡和江锥交会处安家落户，把中原地区的先进生产技术和文化，带到了川东、南地区，促进了泸州社会经济的发展。

江阳县，据文字记载，最早见于汉代桑钦著《水经》云：“江水（长江）又东，过江阳（县）南，锥水（沱江）东南注之”。北魏酈道元撰《水经注》云：“江阳（县）枕带双流，据江锥会也”。《史记》记载：“汉景帝六年（—151年）封赵相苏嘉为江阳侯”。这个江阳，就是今日泸州。（笔者亲临湖北江陵县和东海郡、今连云港市考证：在汉代，两地实无江陵侯和江阳县）。

古江阳县和江阳郡

西汉初，今四川是郡县与封国两制并行，古江阳县是与侯国交错而立，汉景帝前元六年（—151年）四月，封平定吴楚七国之乱有功的赵相苏嘉为江阳侯，在江阳县境，建立侯国。建元六年（—135年），汉武帝开发夜郎之地，分巴割蜀，将巴蜀地区的犍道（今宜宾）、江阳（今泸州）、符县（今合江）、武阳（今彭山）、南安（今乐山）、资中诸县地划入犍为郡，以加强内地与边区的联系。

元鼎五年（前112年），江阳侯坐酎金失侯，国除。同年，汉王朝在今合江县城设符县，管辖范围远及今古蔺、叙永、兴文以及贵州北部的习水、赤水、大方等县一带。

汉建安十八年（213年），四川地方割据者刘璋将江阳县升格为江阳郡，下领江阳（今泸县、纳溪和宜宾地区的江安一带）、汉安（今沱江中下游地区）和符节（即符县）、新乐四县，从此以后的1800年间，泸州地方政府一直作为比县更高一级的政权机关而存在。

晋代成汉政权时期，南方僚人入蜀，满布山谷，吞没州郡。晋安帝熙元年(405年)，江阳郡也为僚人所没，乃置侨郡于武阳(今彭山县江口镇)，有治地而无属土，史称“西江阳”。元义熙二年(420年)，刘裕取代东晋建宋国，西江阳复还故土，因为僚人还未完全退走，因别置东江阳，于汉安(今纳溪境内)，下领绵水(本江阳县地)、汉安二县，这就是泸州地方史上的东江阳和西江阳。

泸州设置与变迁

南朝梁武帝大同时期(535~546)，江阳郡的地位再次上升，“远取泸水以为名”，更名泸州，“治马湖江口”，下领江阳郡及其所属江阳、汉安、绵水(今纳溪、泸县的部分地区)、安乐戎(今合江)等三县一戎。

仁寿三年(603)，置泸州总管府。大业元年(605)，改江阳县为泸川县。这个县的建置，一直到元代才被撤销。辛亥革命后再恢复，改称泸县，直到今日。大业三年(607)，废总管府，置泸川郡，领泸川、江安、合江、富世、绵水五县。

唐代武德元年(618年)复置泸州。天宝元年，改州为郡。乾元元年(758年)，再次改郡为州，泸州这个名称，这才最后定了下来。武德三年(620)，又复置泸州总管府。七年(624)，总管府改为泸州都督府，下辖内地泸川、富义、江安、合江、绵水五县、羁縻州十四(纳州、萨州、晏州、巩州、奉州、浙州、顺州、思峨州、长宁州、定州)、郡四(都宁郡、黄池郡、罗阳郡、因忠郡)和五十四县。上隶西南道行台。以经略泸州长江以南少数民族边面地区。

进入宋代，四川地区分属川陕四路，泸州隶属梓州路(治

今三台县)下领泸州、江安、合江三县。绍定五年,增设纳溪县。此外,境内还有南井(今江安县南井场)、涪井(今长宁县)两个盐监和另一些军事城堡,宣和元年(1119)泸州置泸川军节度,本军事州。乾道六年(1170年),梓州路移治泸州,改称潼川府路,泸州知州梁玠被任命为首任安抚使,领四县、羁縻州十八、监一、城三、岩四、堡七。从此,潼川府路使臣例兼泸州知州,直至南宋景定二年(1162年),泸州守将刘整以城降元,改为江安州,潼川府路才从历史上消失。

元代泸州被划归重庆路管辖,不复再是一路首府。明玉珍建立大夏国,泸州更名为泸川路军民府,下领本府(今市中区、泸县一带)和川南诸县。

明太祖洪武六年(1373),泸州直隶四川行省。九年泸州地位回升,从路辖州,上升为与府同级的直隶布政使司的州。直到辛亥革命。

唐宋年间,中央政权先后在泸州设置过军区性质的都督府,安抚司等机关,控制少数民族地区,这些地区的众多少数民族羁縻州,由它们直接管理。明清年间,又先后在泸州市里设置过下川南道、永宁道、川南道和下川南永宁道等机关,这些机关,最初只是代表省里行使监察权,清代后期,逐渐发展成为省与州府之间的一级政权机构。

公元1911年11月26日,同盟会党人在泸州起义,推翻清朝地方政府,宣布独立,成立川南军政府,设正、副都督。旋改设蜀军都督府泸州地方司令官,进入民国时期。

民国二年(1913年),罢州,以县直隶于省,泸州本州更名为泸县。

民国二十四年,泸县城内设置四川省第七行政督察区专

员公署，下辖泸县、合江、纳溪、隆昌、富顺、古蔺、古宋、叙永八县。

1949年12月3日，泸州解放。1950年于泸县析出设立泸州市，属川南行署，并为行署所在地。1953年属泸州专区辖市，并为专员公署所在地。1959年随泸州专区撤销，划入宜宾专区。1983年3月3日，国务院批准泸州成为省辖市，施行市带县体制，辖泸县、合江、纳溪三县和原地辖泸州市改称泸州市市中区（县级）。1985年从宜宾地区划入叙永县、古蔺县，成为下辖五县一区的建置至今。

（1993年8月6日稿）

纪念毛泽东诞辰百周年（二首）

（一）

公精马列展宏图，	实践传真四卷书。
治国安邦湖海大，	开天辟地古今殊。
燕京定鼎三山倒，	赤帜升空万姓呼。
一瓣香焚怀盛德，	人民世纪主沉浮。

（二）

诗坛雅韵古今无，	独领风骚大丈夫。
一代唐尧开盛世，	百年冥诞展新图。
南湖浪涌吟春早，	北国冰封咏雪殊。
万里江山梅蕊笑，	激昂慷慨上征途。

刘朝彬 于祭百周年秋。

泸州市行政区划演变概况

刘华林

1949年12月3日泸县解放。16日，泸县人民政府成立。27日，泸县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后改名为泸县区专员公署、隆昌区专员公署、泸州区专员公署)以泸县军事管制委员会、民政、财政、文教、公安等接管处为基础组建而成。署治泸县城内南城镇。1950年1月川南人民行政公署由自贡迁来泸县城内花园路，今市中区省公安干部管理学院址。

行署辖市时期

1950年，川南行署在完成征粮剿匪任务、巩固区乡政权组织之后，为了加强城市工业建设，于1950年7月20日向西南军政委员会呈报关于泸州设立行署辖市的请示报告。同年，7月31日经川南行署明令，成立泸州市政工作办公处。并任命金再光为主任，胡俊德为副主任，8月1日市政工作处开始办公，筹备成立泸州市事宜，并以市秘字第1号文发出公告，通告全市设城区、兰田、小市、瓦窑4个区人民政府，下辖南城、北城、小市、兰田、罗汉、齐家、邻玉、泰安、和丰、石棚10乡镇及况场乡的第11~17七个保。同年8月4日川南行政公署民政字第1521号文件批复，又将泸县的特兴乡第13—16四

个保划归泸州市政工作办公处管辖。经过半月的筹建工作，于1950年8月15日正式成立泸州市人民政府。1950年12月7日经西南军政委员会转报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内民字第133号文件批准，泸州市正式成为川南行署直辖市，隶属川南行署。同年冬，为彻底废除保甲制度，改造乡村政权工作，适应土地改革需要，全市结合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工作，以3000至5000人口为一乡，普遍开展划设小乡，成立乡人民政府和乡农协会，下设村组。至1951年2月全市行政区划调整为：

城 区 设南城和北城镇公所，共辖21条街。

第一区（小市区）区公所，辖小市、罗汉两个镇和新民、太平、胜利、柏杨、民联、奎丰、群乐、一心、联胜、新联10个乡。

第二区（兰田区）区公所，辖兰田、泰安两个镇和上坝、下坝、石岭、沙湾、张坝、桔子、邻玉、玉京、九川、忠义、宝珠、爱民12个乡。

第三区（瓦窑区）区公所，辖和丰、石棚两个镇和宝峰、黄桷、龙华、寨子、古佛、马鞍、大渡、梨子、石虎、南城（后增）共10个乡。

1951年6月4日，川南行署民政字第1032号文件通知，明文将泸县的南城、北城、小市、兰田、罗汉、泰安、石棚、和丰等8个镇和新民、太平、胜利、柏杨、民联、奎丰、群乐、一心、联胜、新联、和平、龙溪、鱼塘、上坝、下坝、石岭、张坝、桔子、邻玉、沙湾、玉京、九川、沙茜、忠义、宝珠、玉白、爱民、南城、黄桷、龙华、寨子、古佛、马鞍、大地、梨子、石虎、华阳、德祝等38个乡划归泸州市管辖。1952年3月19日川南行署民政106号文件批复，同意泸州市人民政府将全市行政区划调整为两

镇三区三十九乡和沙湾街：

南城镇公所。

北城镇公所。南城镇、北城镇共辖 21 条街。

第一区（小市区）区公所。驻罗汉镇。辖小市、罗汉两个镇和新民、太平、胜利、柏杨、民联、奎丰、群乐、一心、联胜、新联、龙溪、鱼塘、和平 13 个乡。

第二区（兰田区）区公所。驻兰田镇。辖兰田、泰安两个镇和上坝、下坝、石岭、宝珠、九川、忠义、邻玉、张坝、沙湾、桔子、玉白、爱民、玉京、沙茜 14 个乡和沙湾街。

第三区（瓦窑区）。驻和丰镇。辖和丰、石棚两个镇和宝峰、黄桷、龙华、寨子、古佛、马鞍、石虎、华阳、德祝、梨子、大地、南城 12 个乡。

1952 年 5 月南城、北城两镇公所合并，建立县级区人民政府，同时又将原第一、二、三区划为 4 个区，各设区级人民政府。同年 8 月 26 日泸州市人民政府发出(52)字第 612 号文件，关于新划区乡设置的通知，全市共划为 5 个区人民政府，辖 39 个乡，4 个镇，7 个派出所和 1 条街。其辖区如下：

第一区（城区）人民政府。驻城区。辖第一、二、三、四、五派出所，72 个大组。

第二区（小市区）人民政府。驻小市。辖第六、七派出所，22 个大组。

第三区（兰田区）人民政府。驻兰田坝。因兰田未设镇，故由区管理。辖邻玉、上坝、下坝、沙湾等 4 个乡和沙湾街，47 个大组。

第四区（罗汉区）人民政府。驻罗汉镇。辖罗汉、泰安两

个镇和九川、新联、民联、联胜、群乐、玉京、玉白、忠义、奎丰、张坝、石岭、宝珠、爱民、桔子、泰安、龙溪、鱼塘、一心等 18 个乡，159 个大组。

第五区（瓦窑坝区）人民政府。驻和丰镇。辖和丰、石棚两个镇和寨子、大地、古佛、石虎、梨子、马鞍、南城、新民、太平、和平、柏杨、胜利、宝峰、龙华、黄桷、德祝、华阳 17 个乡，195 个大组。

地(专)辖市时期

1952 年恢复四川省建制，12 月 20 日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政齐字 169 号文件批复，撤销川南行署，并撤销行署直辖泸州市。后改为泸州专署辖市，城区县级人民政府同时改为区级人民政府。1953 年为加强城市工业建设，减少郊区工作，以适应国家在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要求，7 月 29 日四川省人民政府府民密(53)字第 979 号文件通知，同意泸州市撤销原设 5 个行政区，建立城区，小市、兰田 3 个区公所的报告，并在普选中划出一部份郊区的乡镇。1954 年 3 月 12 日经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内户(54)字第 101 号文件批复，正式将泸州市的柏杨、胜利、和丰、联胜、奎丰、龙溪、寨子、大地、梨子、古佛、石虎、华阳、德祝、爱民、桔子、玉京、太平 17 个乡和泰安、和丰两个镇划归泸县管辖；同时又将九川、宝珠、石岭、龙华、黄桷等 5 个乡划归纳溪县管辖。同年 6 月 17 日泸州市人民政府发出布告，将全市行政区调整为 3 个区，4 个镇，17 个乡，87 个村。行政区划如下：

城区人民政府。驻本市城内苏公路。辖第一、第二街道办

事处,下设 36 个居民委员会,有大小街道 159 条,以原有第一、二、三、四个派出所辖区为限。

第一区 (小市区)区公所。驻小市镇。辖小市镇(下辖 12 个居委会,53 条街)、罗汉镇和新民、一心、鱼塘、民联、群乐、新联 6 个乡。

第二区 (兰田区)区公所。驻兰田镇。辖兰田镇(下辖 3 个居委会,16 条街)、石棚镇和上坝、下坝、邻玉、沙茜、张坝、马鞍、忠义、玉白、南城、宝峰、沙湾等 11 个乡。

1955 年 12 月 29 日泸州市人民委员会根据国务院规定,人口不满 20 万人的城市不设区的精神,每乡人口应在 1 万人左右,每村人口 2000 人左右的规定,并以民政(55)字第 267 号文件发出通知,撤销城区人民政府和第一(小市区)、第二区(兰田区)公所,在城区增设两个街道办事处,连原有两个共 4 个街道办事处,并加强小市、兰田两镇工作。同时将全市 17 个乡并为 8 个乡,87 个村并为 50 个村。到 1956 年全市辖 4 个街道办事处,3 个镇,8 个乡。其区划列后:

第一街道办事处。辖孝义路、临江路、后河街、大河街、东门口、治平路、慈善路、忠孝路、新马路、顺城街等 10 个居委会。

第二街道办事处。辖宝成街、劳动街、大北街、珠子街、朝阳街、枇杷沟、魏家街、小河街、桂花街等 9 个居委会。

第三街道办事处。辖兴隆街、大慈路、大营路、梓桐路、苏公路、皂角巷、三星街、公园路等 8 个居委会。

第四街道办事处。辖前进中路、前进下路、上平远路、瓦窑坝、中营沟、中平远路、滨江路、广营路、铅店街等 9 个居委会。

小市镇。辖 12 个居委会。

兰田镇。辖 4 个居委会。

罗汉镇。辖 810 户。

民联乡。驻杨石桥。由群乐、新联乡并入，原 14 个村并为 9 个村。

一心乡。驻古佛洞。由鱼塘乡并入，原 9 个村并为 5 个村。

南城乡。驻瓦窑坝。由马鞍乡并入，原 9 个村并为 5 个村。

沙湾乡。驻关帝庙。由沙茜、张坝乡并入，原 14 个村并为 9 个村。

忠义乡。驻甘子坝。由下坝、玉白乡并入，原 15 个村并为 8 个村。

邻玉乡。驻邻玉场。由上坝乡并入，原 9 个村并为 5 个村。

宝峰乡。驻石棚。由石棚并入，原 7 个村并为 5 个村。

新民乡。区划未变，仅将原 8 个村并为 4 个村。

1956 年农业合作化高潮中，为适应“一化三改造”需要，减少层次，加强县乡两级领导。同年 6 月 12 日经国务院(56)国内习字第 101 号文件批复，将泸州市的宝峰、邻玉、忠义 3 个乡划归纳溪县管辖；同时又将一心、新民、民联、南城、沙湾、兰田 6 个乡及罗汉镇划归泸县管辖。此时全市政区最小，仅辖 4 街 2 镇，总幅员面积仅 5.11 平方公里，其中城区 2.61 平方公里，小市镇 1.5 平方公里，兰田镇 1 平方公里。全市行政区划如下：

第一街道办事处。辖 10 个居委会。

第二街道办事处。辖 9 个居委会。

第三街道办事处。辖 8 个居委会。

第四街道办事处。辖 9 个居委会。